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固废污染防治设施竣工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

## 一、验收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 C3399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杜鹃路 555 号迈高（昆山）产业园 2 号厂房 A7 栋

**投资总额：**本项目总投资 960 万欧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固废投资约 35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0.67%。

项目基本情况见表 1-1。

**表 1-1 项目基本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项目由来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04 日，注册地址位于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杜鹃路 555 号迈高（昆山）产业园 2 号厂房 A7 栋，公司租用昆山迈高工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筑面积为 8667.82m <sup>2</sup> 的 1 幢闲置厂房进行生产。项目预计年产汽车管轴类零件 390 万件、异型金属管类 90 万件。目前实际产能为：年产汽车管轴类零件 390 万件、异型金属管类 90 万件，项目水、气、声自主验收已完成，本次进行固废自主验收（原辅材料、设备、工况基本跟水、气、声自主验收时一致）。
2	环评	2020 年 3 月，由江西南大融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3	环评批复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取得环评批复（苏行审环评[2020]40120 号）。
4	建设周期	项目于 2020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5 月进行调试并试运行。
5	验收工作过程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在完成新建项目后，于 2020 年 7 月完成水、气、声自主验收。 2024 年 5 月在现场考察及资料收集基础上，形成了《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固废污染防治设施竣工验收报告》。

## 二、验收依据

### 2.1 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修订，2015年1月起实施）；
- (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年11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53号发布，根据2017年07月1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修订）；
- (3)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控[97]122号，1997年9月）；
- (4)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 (5)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号）；
- (6)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
-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修订实施）。
- (9)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39号）。
- (10) 关于发布《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的公告（公告 2024 年 第 4 号）。

###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 2.3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西南大融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2020年3月）。
- (2) 《关于对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苏州市行政审批局，苏行审环评[2020]40120号，2020年4月13日）。
- (3)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提供的其它相关资料。

### 三、验收监测与评价

#### 3.1 固体废物种类及产生量

对照环评报告预测结果，结合项目生产情况，建设项目固体废物产生的实际种类和产生量情况见表 3.1-1。

表 3.1-1 固体废物种类及产生量汇总表

属性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分类编号	形态	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产生量 (t/a)			试生产阶段产生情况
							环评	2022 年实际	变化量	
危险废物	含有油渣的滤袋、滤纸	机加工	HW49	固	900-041-49	T/In	1.5	1.5	0	已产生
	废清洗液	超声波清洗	HW06	液	900-404-06	T/C	138	18.9325	-119.0675	已产生
	废切削液	机加工	HW09	液	900-006-09	T	23.04	15.6964	-7.3436	已产生
	废桶	原辅材料包装	HW49	固	900-041-49	T/In	200 只	200 只	0	已产生
	油抹布、吸油棉	全加工过程	HW49	固	900-041-49	T/In	20	0.2	-19.8	已产生
	废油	机加工	HW08	液	900-249-08	T, I	30	11.494	-18.506	已产生
一般固废	边角料(含废金属屑)	机加工	86	固	/	/	90	59	-31	已产生
	废包装材料	一般原辅材料包装	99	固	/	/	12	1	-11	已产生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99	固	/	/	16.5	16.5	0	已产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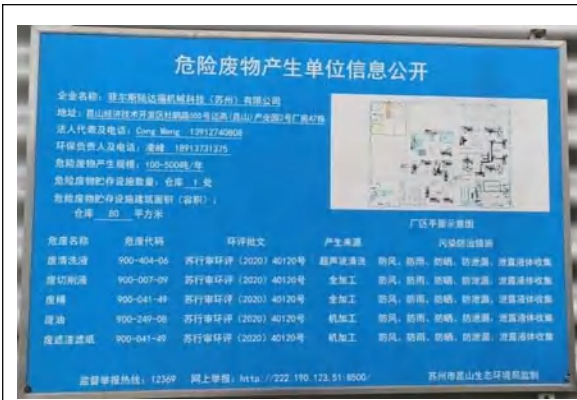
注：因 2023 年危废减量化项目投入运行，废清洗液、废切削液变成相应的浓缩液，表内实际量仅为 2022 年产生情况。

#### 3.2 环境管理

##### 3.2.1 固体废物贮存设施

公司根据《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环评中设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 80 平方米，位于厂房内东北角；一般工业固废贮存设施约 15 平方米，位于危废贮存设施西面，位置及面积均不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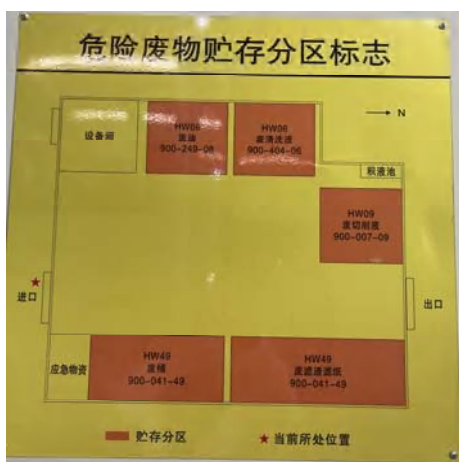
公司固体废物贮存设施现场照片如下：



危险废物产生单位信息公开牌



危废贮存设施标识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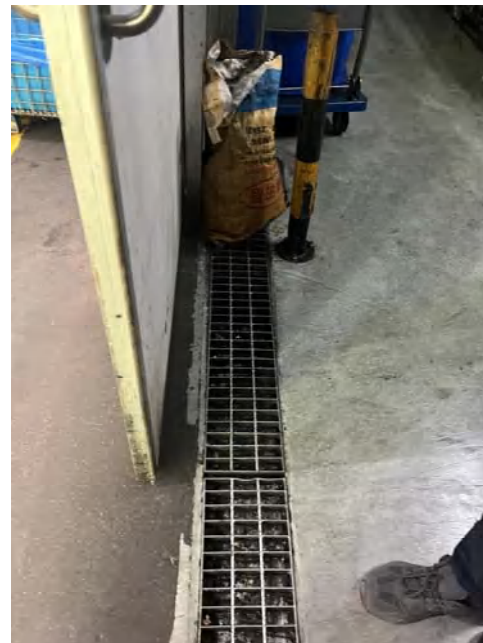
危废贮存分区标志



危废贮存设施现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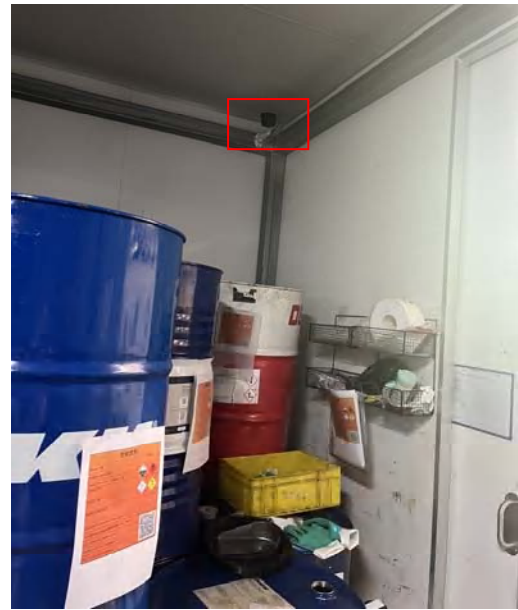
危废贮存设施现状



危废贮存设施内导流沟



危废贮存设施外监控设施



危废贮存设施内监控设施



危废贮存设施外应急黄沙箱



一般固废仓库



### 3.2.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情况，见表 3.2-1。

表 3.2-1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情况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主要成分	利用处置方式	处置去向	是否符合要求
1	含有油渣的滤袋、滤纸	机加工	危险废物	切削液、矿物油等	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交由苏州市和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是
2	废清洗液	超声波清洗		脱脂液、防锈剂			
3	废切削液	机加工		切削液			
4	废桶	原辅材料包装		清洗剂、切削液等			
5	油抹布、吸油棉	全加工过程		矿物油	混入生活垃圾		
6	废油	机加工	矿物油	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交由江苏兴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7	边角料	机加工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钢材	外售回收利用	交由江苏如宗意环保有限公司回收	
8	废包装材料	一般原辅料包装		废包材			
9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生活废物	食物、纸张等	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统一由物业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注：2023 年危废减量化项目投产后，不再产生废切削液和废清洗液，而是产生其相应的浓缩液。



## 四、结论与建议

### 4.1 结论

根据核查，项目固体废物产生量与环评预估量小或差不多，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建设项目的固体废物贮存设施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

项目边角料、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由物业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含有油渣的滤袋、滤纸；废桶；废清洗液；废切削液；废油；油抹布、吸油棉等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因此，项目的各部分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妥善处理。因此，项目的各部分固体废弃物均可得到妥善处理，固体废物的利用和处置方式合法、可行。

公司已制定相关危险固废污染防治责任、管理、培训等制度，并进行定期宣讲，相关工作均责任到人，对危险固废管理计划、台账、仓库管理等均由专人进行管理。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的要求，固体废物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管理制度落实到位，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项目符合验收要求。

### 4.2 建议

- （1）加强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 （2）要求严格执行管理台帐、转移计划及联单、申报登记等制度；
- （3）加强对危废堆放场所的安全建设和后续的管理。

---

**附件：**

附件 1——营业执照

附件 2——项目环评报告表批复

附件 3——项目水气声自主验收意见及签到表

附件 4——危废处置协议及处置单位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

附件 5——一般固废回收合同及回收单位营业执照

附件 6——厂房租赁合同

附件 7——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8——排污登记回执



编号 32058300020190524126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9669605546T (1/1)

#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960万欧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7年12月04日

法定代表人 CONG MENG

营业期限 2007年12月04日至2057年12月03日

经营范围 汽车底盘车架、车身及其零配件的研发和制造，汽车关键零部件制造及关键技术研发；吸能式转向系统以及上述零部件的关键零件、部件，销售自产产品。从事机械加工设备及零配件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提供相关的配套业务和售后服务。（前述经营项目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限制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江苏省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杜鹃路555号迈高（昆山）产业园2号厂房A7栋

登记机关



2019年05月02日

# 苏州市行政审批局

苏行审环评〔2020〕40120号

## 关于对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根据我国环保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的规定，对你公司在昆山开发区杜鹃路555号2号厂房A7栋，投资960万欧元，年生产汽车管轴类零件390万件，异型金属管类90万件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作出以下审批意见：

- 一、同意你单位按申报内容建设，未经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同意，不得擅自延伸污染作业，不得有生产废水外排。
- 二、生活污水必须与市政污水管网接管。
- 三、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
- 四、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白天 $\leq 65$ 分贝，夜间 $\leq 55$ 分贝。
- 五、固体废弃物必须妥善处置或利用，不得排放。危险废物必须委托具备危险废物处理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处理，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 六、必须按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提各项环保措施，在设计、施工过程中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的要求落实。

七、建设单位应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其主体工程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主题词：建设项目 环境保护 审批意见

抄 送： 开发区

苏州市行政审批局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三日印发

#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于 2020 年 7 月 25 日组织项目验收监测单位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项目验收第三方组织单位昆山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及两位受邀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对《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开展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工作组依据公司提供的本项目环评及其审批意见、《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2020 年 07 月）及公司相关建设项目的设计和施工图件，及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6 月 01 日-06 月 02 日对本项目的验收现场监测与《检测报告》（C2020060123W/G/N）等资料，核查了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的相符性；核查了企业提供的验收监测期间实际生产工况及其与“三同时”验收要求的相符性；并对生产现状情况进行了现场踏勘与核查，结合本项目涉及的周边环境敏感点，经讨论与评议，提出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杜鹃路 555 号，租赁迈高（昆山）产业园 2 号 A7 栋厂房开展生产活动。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管轴类零件、异型金属管类生产加工等；环评及批复建设产能为年产汽车管轴类零件 390 万件/年，异型金属管类 90 万件/年；目前实际建设产能达到环评及批复的建设产能。

本项目现有员工 110 人，工作制度为 2 班制，12 小时/班，年工作日 300 天，共 7200 小时。

### （二）环保审批及建设过程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委托江西南大融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0 年 04 月 13 日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对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的审批意见（苏行审环评[2020]40120 号）。公司本项目于 2020 年 04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05 月建设完成并进行设备调试；并于 2020 年 06 月 01 日-06 月 02 日委托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开展验收现场监测。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欧元，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大约占项目投资总额的 0.48%。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公司新建项目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进行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公司本项目的环评建设内容，本项目涉及的主要生产设备：已建设 CNC 加工中心 11 台（环评数量为 13 台），均已安装油雾分离器；攻丝机 3 台（环评数量为 4 台）、行车 2 台（环评数量为 2 台）；磨床、攻丝机等相关生产设备的台套数量为发生变化，并均已安装金属托盘，与环评一致。根据《江苏省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的要求，项目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1、废气

本项目的成型及机加工过程，车加工（数控车床）、车铣（车铣中心、铣加工设备）、打磨（磨床）、攻丝（攻丝机）使用的冷却油和切削液产生的油雾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均通过吸风罩收集后送入油雾分离器处理后尾气在车间无组织排放；收集液返回相关设备的工作液槽，循环使用。旋锻机热处理废气，负压收集并经油雾分离器处理后尾气通过管道在室外无组织排放。

### 2、废水

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厂区雨污分流；本项目生活污水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精密机械产业园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超声波清洗除油工序产生的清洗废液，定期收集后作为危废处置。

项目冷却塔循环冷却水，为清下水，接入市政雨水管网排入外河道。

###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于旋锻机、轴向成型机、冲孔机、加工中心、三次测量机、数控车床、车铣中心、攻丝机、超声波清洗机、空压机等相关设备；相关生产设备均安装在车间内部，并对相关设备设置防震沟，对噪声大的设备减振等措施，经车间建筑物隔音等降噪，以减轻对生产车间外及厂界环境噪声的影响。

### 4、固废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固废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及危废。主要类别及产生量如下：

生活垃圾年产生量大约为 16.5 吨与含油废抹布大约为 20 吨，经收集、用专用容器妥善临时贮存，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与处置。

一般固废为金属边角料（年产生量大约为 90 吨）及废包装材料（年产生量约为 12 吨），经收集、用专用容器妥善临时贮存在面积约 15 m<sup>2</sup>的一般固废仓库内，委托有经营资质的专业公司进行利用处置。

危废包括废包装桶（年产生量约为 200 只）；机加工过程产生的废渣滤纸（年产生量约为 1.5 吨）；机加工过程产生的废切削液（年产生量约为 23 吨）及废油（年产生量约为 30 吨）及超声波清洗工段产生的废清洗液（年产生量约为 138 吨）。公司对这些危废分类收集，液体危废分别用专用容器存储，分区妥善贮存在面积大约 80 m<sup>2</sup>的危废仓库内，分别委托有危废经营资质的处置公司进行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2020年06月01日-2020年06月02日），生产设备运转正常，生产负荷达到75%以上，满足“三同时”验收要求。

#### （一）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因与厂区多家公司混合排放，无独立排放口，此次验收监测未对生活废水进行取样检测。因本项目冷却塔循环冷却水做清下水排放，验收监测期间，对冷却塔排放水COD<sub>cr</sub>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参见验收检测报告（C2020060123W）。

#### （二）废气

本项目的成型及机加工过程，车加工（数控车床）、车铣（车铣中心、铣加工设备）、打磨（磨床）、攻丝（攻丝机）使用的冷却油和切削液产生的油雾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均通过吸风罩收集后送入油雾分离器处理后尾气在车间无组织排放；收集液返回相关设备的工作液槽，循环使用。验收监测期间，厂界非甲烷总烃能够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参见验收检测报告（C2020060123G）。

#### （三）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昼夜间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区排放限值要求，参见验收检测报告（C2020060123N）。

#### （四）固废管理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固废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及危废。其中的主要类别及产生量如下：

生活垃圾年产生量大约为16.5吨与含油废抹布大约为20吨，经收集、用专用容器妥善临时贮存，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与处置。

一般固废包括金属边角料及废包装材料，经收集、用专用容器妥善临时贮存在在面积大约15 m<sup>2</sup>的一般固废仓库内，委托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久久物资回收利用加工中心进行利用处置。

公司产生的危废包括废包装桶，定期委托昆山市利群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或常州市天耀桶业有限公司进行处置；机加工过程产生的废滤渣滤纸，定期委托昆山市利群固废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置；机加工过程产生的废切削液及废油及超声波清洗工段产生的废清洗液，定期委托常州市嘉润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公司对这些危废分类收集，液体危废分别用专用容器存储，分区妥善贮存在面积大约80 m<sup>2</sup>的危废仓库内，验收期间，危废标牌较为完善、标识内容完整，入库及出库台账较为清洗，管理较为规范。

### 五、验收结论和建议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本项目不属于验收不合格的九项情形之列。验收工作组按照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C2020060123W/G/N）的监测数据，并结合监测期间生产能力；建议“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六、后续要求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完善项目验收内容;

2、按照管理部门的要求,及时进行网上公示。

3、加强对室外引风机的噪声源与噪声隔声设施的维护管理。

4、加快开展对公司超声波清洗废液属性的辨识,待确认危废类别后委托具有经营范围的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处置,并完善相关台账,以备核查。尽快将公司贮存的危废进行减量,降低危废贮存的风险,不断提高公司危废规范化管理水平。

5、加强公司环境风险源管理与环境应急演练,不断提高公司的突发环境事件的风险预防及应急处置能力。

## 七、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5日

#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验收成员名单	姓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验收组长单位	凌峰	环评副经理	18913731375	凌峰
	刘伯乾	安全员	18912694651	刘伯乾
监测单位	了志伟	工程师	18730296150	了志伟
	姚琳琳	职员	15190183216	姚琳琳
第三方负责验收单位	袁明志	研究员	18962168535	袁明志
	刘德凡	教授	13073388966	刘德凡
其他				

#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协议（标准模版）

（提取）

协议编号：

协议签于：江苏昆山

委托人：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人： 昆山市利群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甲方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要求，甲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弃物需要进行焚烧处置，在乙方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之内。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危险废物集中处置相关要求和管理办法，就委托处置危险废物事宜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协议：

## 第一条 废物处置工艺

1、乙方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江苏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办法》中的规定将甲方委托处置的废物在乙方进行焚烧处置。

2、乙方具备危险废物处置资质，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JS0583OOI578-1。

## 第二条 处置工业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

1、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应是甲方在相关环保部门申报批准的危险废物，其危险废物的名称、类别、形态、包装形式、数量、八位码和二维码应与申报内容完全一致。

2、甲方所需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应向乙方提供数据信息表或具有代表性的样品，乙方对甲方的样品进行化验分析。

3、本协议项下的危险废物转移运输时的重量计量，以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管理规定中的相关要求执行。

## 第三条 转移约定

1、本协议项下待处置危险废物由乙方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运输单位运输，并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执行。

2、甲方应当确保实际转移的危险废物与本协议约定的名称、数量、类别、包装和八位码等信息一致，符合乙方废弃物入厂控制标准，保证包装容器密封、



无破损。

3、涉及需甲类仓库存储的危险废物应当提前告知乙方，乙方确认后，方可转移。

4、甲方需对移交的危险废物进行可靠、安全、密闭的包装以确保运输贮存过程中不发生倾倒、抛洒泄漏，并按照《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要求规范张贴危险废物带有二维码的标签，并确保标签清晰、完整、无沾污、无破损。各品种分类储放（废酒精瓶、废试剂瓶、废玻璃瓶等单独装袋，不得混装）。符合规定装车标准。

5、乙方有权委派人员赴甲方的贮存场所进行现场核查，对拟转移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八位码、包装、标识等情况初步核查后，再制定转移计划，通知甲方实施转移。如乙方核察后发现有任何不规范情形，应当通知甲方进行改善，确认改善符合规范后，再通知乙方实施转移。

6、移交前甲方应严格按生态环境部门相关要求做好出入库手续，确保待实际转移危险废物与《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申报内容一致。在乙方指定危险废物运输车辆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应当及时安排装车，按生态环境部门规定在《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中进行危险废物转移相关手续。

7、甲方应对危废转移装车过程进行相关安全督导与监管。乙方应对危废转移运输过程进行相关安全督导与监管。

#### **第四条 转移流程**

1. 甲、乙双方签订本协议后，甲方必须确实完成办理危险废物管理审批相关手续后，方可通知乙方安排转移。

2. 甲方将废物转移前，须提前 3-5 个工作日将待转移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包装、标识情况和八位码（与甲方管理计划中信息一致）等信息告知乙方，乙方安排装运计划并安排车辆。

3. 本协议在执行期间，若环保相关审批手续或政策有调整，则甲乙双方应同意按调整后的政策和手续执行。如申请未获得环保部门通过，甲乙双方协议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 **第五条 环境污染责任承担**

在废物转移前或在转移过程中因包装容器泄露、废物成分变化或混入非约定

科技

合同

3201

1.9.0

废物等而发生任何环境污染问题或事故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在废物转移至乙方后，乙方对其所可能引起的任何环境污染问题或事故承担全部责任（因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而引起的除外，如包装不符合约定而洒漏、成分变化或混入非约定废物而产生意外风险）。

## 第六条 危险废物处置数量、价格、费用及支付

1、处置费用经甲、乙双方协商执行如下价格，包含运输费用、预处理费用、处置费用、税金，乙方以一票制方式开具 6% 增值税发票给甲方：

序号	危废名称	类别	八位码	形态	包装规格	预计数量 (吨/年)	处置单价 (元/吨)
1	废清洗液	HW06	900-404-06	液体	桶装	20	4200
2	废切削液	HW09	900-007-09	液体	桶装	15	4200

2、本协议项下废物处置费=处置单价(元/吨)X 重量(吨)。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实际转移量超过签订量 50% 的，则执行本协议单价。否则，双方另行协商适当提高单价。

3、入厂分析指标与协议签订时的指标有较大差异，甲乙双方协商进行价格调整。

4、乙方按照本协议提供给甲方的包装材料费以及其它费用双方另行约定。若协议执行期间政府部门新增环境有关的税、费，自政策落实之日起，此费用需作为处置费的一部分增加到本协议的处置费单价上，由甲方承担。

5、付款方式：本协议采用下列第  B  种付款方式。

A、甲方以电汇的形式一次性支付给乙方相应处置费用后，乙方安排车辆拉运危险废物并为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B、月结。每月乙方与甲方结算之前产生的处置费并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 3 个工作日内确认。如果甲方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则视同甲方默认。甲方应在收到发票后的 30 日内付款。

## 第七条 保密义务

双方承诺，本协议项下的处置价格、数量以及相关信息严格保密，不得将该资料泄漏给任何人和公司（经对方书面同意的除外）。若甲方泄露，则乙方有权拒绝处置废物，并要求甲方向乙方支付人民币 5 万元的违约金。若乙方泄露，则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5 万元的违约金。本项保密义务之约定于本协议期满、

终止或解除后之三年内，仍然有效。

## 第八条 不可抗力

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如果出现战争、水灾、火灾、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而造成本协议无法正常履行，且通过双方努力仍无法履行时，本协议自动解除，且双方均不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 第九条 责任条款

1. 在甲方厂区内，若因甲方的过失，造成乙方包括运输公司等第三方财产受损或人员伤亡时，甲方应负全部责任。若因乙方的过失，造成甲方财产受损或甲方人员伤亡时，乙方应负全部责任。转移至乙方的危险废物，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拒绝装车或退回甲方，由此所产生的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并每车次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000 元：

1.1 危险废物名称、类别、八位码或主要成分指标与本协议约定不符的；

1.2 甲方存放、包装或标识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或本协议约定的（注：严禁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第一百一十二条中所列出的第一项至第十三项的违法行为；危险废弃物的存放及包装参考 GB 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危废标识参考 GB 15562.2-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的要求）。

1.3 含有不在本协议约定的危险废物类别的。

2. 甲方未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处置费的，每延期一天，甲方应按到期应付废物处置费的 0.1%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30 天不支付的，乙方有权不再接收甲方的危险废物，同时解除本协议，要求甲方按到期应付废物处置费 30%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乙方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3. 甲方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规定，如有隐瞒危险废物成分或夹杂不明危险废物行为的或甲方的原因给乙方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坏的，甲方除承担按本协议前述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及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外，未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需另外承担违约金 3 万元，造成严重后果的，按责任事故由甲方及直接责任人员承担相应的行政或者刑事责任。

## 第十条 协议终止

1. 若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限届满且未获展延核准，或经有关机关吊销，则本协议自乙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限届满

或被吊销之日起自动终止，甲方无权要求乙方因此承担任何责任。终止前已履行部分的处置费或违约责任，按本协议约定执行。

2. 甲方累计发生两次第九条约定的违约情形或因甲方渗杂、混装及与协议签订的危险废物特性有较大不符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并退回已转移至乙方的危险废物，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同时甲方应按照本协议支付处置费及承担违约责任。

3. 如转移申请未获得环保部门通过，甲乙双方协议终止，乙方退还已收取的处置费用，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 本协议因解除或其他法定条件而终止后，双方应在协议终止之日起30日内完成结算，并支付已经产生的处置费用、违约金或赔偿损失。

###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因执行本协议而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如果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达成一致，可提交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第十二条 协议生效**

1.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2. 本协议有效期为2022年05月24日至2023年05月23日。

3. 在协议签订前，如甲、乙双方之间尚有相关处置协议未履行完毕的，因未履行部分已合并入协议中，此前协议即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任何责任，但应按原协议结清支付已履行部分的处置费。

### **第十三条 其它约定事项或补充**

1. 超出本协议约定的危险废物处置的种类及数量，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 本协议未做约定的事项，按国家或江苏省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环境保护政策的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盖章）：菲尔斯陆运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昆山市利群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地址：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昆山路555号迈  
前、昆山产业园2号厂房A7栋

地址：昆山市黄浦江南路18号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甲方经办人（签字）：

乙方经办人（签字）：

电话：0512-63912015

电话：0512-57451206

税号：91320509669605546T

税号：91320583742480752G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吴江开发区支行

开户行：农业银行千灯支行

帐号：32201997680051502519

帐号：10531101040020723

### 附件一、 双方联系人

#### 双方联系人

##### 委托单位联系人

序号	姓名	联系地址方式	联系电话	部门职务
1				
2				
3				
4				

##### 受托单位联系人

序号	姓名	联系地址方式	联系电话	部门职务
1				
2				
3				
4				

双方确认上述地址为送达催收函、对账单等文书及产生纠纷后在一审、二审、执行、再审期间法院送达起诉状、开庭传票、裁定书、判决书等司法文书的送达地址。如果送达地址有变更，应当及时书面告知另一方变更后的送达地址。

Q.L.T.N

田

# 委托处理废旧包装容器协议书

甲方：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乙方：苏州旺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为了保护和改善环境，按照国家环保法规的要求，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旧包装容器现委托给乙方进行处理。为明确双方责任与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如下协议：

## 一、处理物种类

按危险固废分类为HW49：废包装容器（900-041-49--500只）。

## 二、双方责任

### 1. 甲方的责任：

- 1) 对废桶按名称分类储放，做好标识，不混入其它杂物，以便乙方处理。
- 2) 废桶残余成分、特性等如有变化时，应及时通知乙方。
- 3) 向乙方提供大致的拉运计划，并且每次拉运需提前一天通知乙方，以便于乙方的日常规范管理。甲方不能无计划擅自处理。
- 4) 做好废桶的存放，保证残余废液等不漏、滴。包装桶内残液不得超过0.5%。
- 5) 为乙方运输人员办理相关进厂手续。安排专人负责本协议执行的全过程。

### 2. 乙方的责任：

- 1) 按照甲方的计划和通知及时到甲方运出废桶，保证甲方不会因废桶的堆积而影响生产。
- 2) 在运输和处理过程中做到符合交通、环保、消防和安全法规的要求。
- 3) 乙方人员在甲方工厂内装卸、运输时必须按照甲方工厂的相关安全规定执行。
- 4) 乙方装运人员必须穿戴好如安全鞋、安全帽、防化学手套、防护眼镜等基本的劳动保护用具，否则不准进行作业。
- 5) 指派专业技术人员负责甲方废桶的处理过程。指派专人负责本协议执行的全过程。

## 三、危险废物处置价格：

结算方式：符合包装及危废管理标志标识要求的废包装桶乙方不收取处置费用。



四、运输：甲方需配合乙方在厂区内装货的工作，今后如遇环保局改变政策，按环保局的要求装运。

五、其他约定事项：

- 1、乙方需在环保部门核准的处理范围内对甲方的废桶进行处理和回收。
- 2、双方在执行本协议时如有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
- 3、因乙方未能按照本协议要求履行职责而导致相关部门对甲方进行经济处罚的由乙方负担。
- 4、因相关新的法规的出台而需补办的手续由甲乙双方协商进行。
- 5、本协议需在当地环保主管部门要求的《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申报后方可生效，且必须在批准有效期限范围内有效。
- 6、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必须每单开具《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 7、本协议中未议定事项，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
- 8、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 9、本协议有效期自 2022 年 06 月 15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10、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负责人：

日期：



乙方：（盖章）

负责人：

日期：



## 危险废物安全处置服务合同

甲方：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苏州市和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互助互惠”的原则，乙方就甲方所产生的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等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 第一条 委托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种类具体如下：

序号	废物名称	类别(八位码)	形态	包装形式	预计数量(吨)	处置方式	主要污染物成分	化学特性
1	废清洗液	900-404-06	液态	铁桶	30	D9	清洗液	有害
2	废切削液	900-006-09	液态	铁桶	15	D9	切削液	有害
3	含有油渣的滤袋滤纸	900-041-49	固态	吨袋	1.7	D10	油	有害
4	油抹布，吸油棉	900-041-49	固态	吨袋	3	D10	油	有害
5	废桶	900-041-49	固态	吨袋	4.6	D10	油	有害

### 第二条 甲、乙双方之权利与义务

#### 一、甲方之权利与义务：

1、甲方须向乙方提供的危险废物资料包括：危险废物生产工艺、成分、危废类别、产废单位申报代码、废物代码、包装方式、年产生量等信息。

2、根据乙方需要甲方有责任提供危险废物的采集样本，并提供所有危险废物的MSDS（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且保证提供的MSDS与后续实际转移的实物性质一致。如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分析样本与后续实际处理的实物成分相差明显，甲方应接受乙方的退货处理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应损失。

3、甲方须依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所有危险废物进行分类、收集、标记、贮存，对危险废物进行符合规范的包装及标识。不同的危险废物不得混装，尤其不得混入剧毒类、具放射性、爆炸性等性质不明确的危险废物。如因危废混装、危废危险成分不明引起的环境安全事故、人身安全事故责任和相应的经济责任，由甲方承担。

4、甲方应提供符合《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的容器，对包装容器的安全性和环保性负责，杜绝散装，以防止跑冒滴漏。在危险废物拟转移前，乙方如发现甲方未按包装要求包装危险废弃物并在乙方提出整改要求后拒不执行的，乙方有权拒绝接受装车要求，由此造成的运输和人员费用由甲方承担。因包装容器质量问题导致运输途中产生废物泄露等二次污染，造成的直接损失由甲方承担。

5、甲方在贮存一定数量的废物后，需至少提前3个工作日通知乙方对危险废弃物等进行清运和处理。甲方安排专人配合乙方对废物的现场装运工作，装车时如需叉车作业由甲方提供并承担租用

费用。

6、甲方安排专人负责危险废物的交接，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办理危险废物的转移手续，并如实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二、乙方之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其真实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复印件，交由甲方存档。

2、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应对本合同签订的各项危险废物进行取样和分析，应甲方书面要求，可提供相关的分析报告，此报告仅对所取样品负责。

3、乙方在清运时，查看货物种类、包装等情况，如发现包装要求不合规或存在安全隐患时，乙方的现场收运人员有责任告知甲方，并有权拒绝接收。

4、乙方不接收甲方未在环保部门办理合法转移手续的危险废物。本合同约定的危险废弃物向乙方移交贮存及处置完毕前，如因甲方未如实告知乙方其成分、含量等引起的环境安全事故、人身安全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乙方有权向甲方追究相应责任及赔偿。

5、乙方须对甲方移交的危险废物类型、数量及包装情况进行检查核实，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签收《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如甲方所开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不符合《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的乙方有权拒绝签收，并由甲方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如运输费，人工费等)。

6、乙方须按照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对本合同签订的危险废物实施规范贮存和最终安全处置。

**第三条 废物交接地点：**甲方贮存地点。

**第四条 废物处理数量：**(见附件1)：附件作为本合同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样法律效力，但当附件内容与合同正本由冲突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第五条 运输方式及费用承担：**

1、双方约定，每次最低起运重量为：5 T。

2、甲方需提前以邮件方式发送至 (dcr043@163.com)，抄送 wulei\_sz@126.com 提前通知乙方所需清运废物的种类、数量、形态及包装形式，便于乙方安排合适车辆。

**第六条 付款方式及期限：**

1、处置费结算方式：月结，乙方根据《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中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所确认接收数量为凭证，根据《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数量和合同约定的处置价格进行开票结算；包年服务的具体结算参考包年协议约定执行。

2、付款方式：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在 15 日内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向乙方全额支付处置服务费用。

3、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苏州市和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木渎支行
纳税人识别号：91320050674393332XU	开户机构号（银行代码）：
电话：0512-66331161	开户行行号：
地址：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宝带西路 3397 号	开户账号：7066601801120100170118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吴江开发区支行
-------------------------	-------------------

纳税人登记号：91320509669605546T	开户机构号（银行代码）：
电话：0512-63912015	开户行行号：
地址：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杜鹃路 555 号迈高(昆山)产业园 2 号厂房 A7 栋	开户账号：32201997680051502519

**第七条 合同有效期及其他事项**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后，有效期为 2023 年 7 月 18 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17 日，合同期终止后如双方对本合同无异议，本合同自动延期一年。任何一方如无法定或约定理由，欲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提前 30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经另一方书面确认后方可终止。本合同终止后，甲乙双方的法定责任和义务继续有效，不受本合同终止的影响。

2、在合同期内如遇乙方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换证及其他原因失效的，乙方提前一个月告知甲方，待乙方重新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后恢复生效执行，乙方不因此向甲方承担任何责任，甲方无权要求乙方因此承担任何责任。终止前已履行部分的处置费或违约责任，按本合同约定执行。

**第八条 保密义务**

1、甲乙双方应对合同内容保密，除经一方书面同意外，不得将合同内容泄露给第三方，且除履行本合同外，不得为其他目的使用该等资料，但法律规定或国家机构另有要求须披露者，不在此限。

**第九条 不可抗力**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出现不可抗力事故，而造成本合同无法正常履行，且通过双方努力仍无法履行时，本合同将自动解除，且双方均不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如甲方隐匿危险废物包装的交付数量，及利用与乙方的协议，违法或非法将危险废物出售给没有资质的单位或给没有资质的单位加工处置，乙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协议，甲方与第三方的违法行为所产生的法律责任与乙方无关。同时甲方应按照合同金额的 20% 承担违约责任。

2、甲方未能按照协议约定履行自己的义务，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属于甲方严重违约，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

(1) 甲方在一个月内未完成环保部门转移申报手续的；(2) 甲方危废成份发生重大变化、参加杂质、其它危废，且未及时通知乙方的；(3) 甲方未按照以上约定支付处置费用，经乙方书面或短信催收仍未支付的。

3、因甲方未能严格执行合同条款，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

4、甲方未按约定向乙方支付处置费用，根据甲方逾期付款的天数，每逾期一天甲方按到期应付废物处置费的 万分之五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乙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5、乙方不能对本合同所列废物进行安全处置或在处置过程中造成二次污染的，视同乙方违约，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6、本合同生效后，如一方擅自违约，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1、对本合同中未尽事项，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另行制定补充条款。补充条款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纳入本合同范畴，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甲乙双方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的，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合约签约所在地人民

环保

专用

3612403

FOR 科技

合同专 320583

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 第十二条 附则

1、若甲方生产工艺流程、规模发生变化或产生的危险废物发生明显变化时（单项污染物指标波动大于10%），乙方将对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取样分析并密封保存，作为本协议危险废物处置事宜的依据。另外，甲方如产生本合同所列之外的危险废物的处置事宜及费用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并书面签订补充协议进行约定。

2、本协议的各项条款是相互独立的。任何条款被认定为无效，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其他条款仍然有效。

3、甲乙双方承诺：甲乙双方的住所地为合法有效地址，所有文件或法律文书均按上述地址送达。如任何一方或双方变更联系人、住所地应当提前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另一方。

4、甲乙双方互相向对方提供各自真实而有效的主体资料，原件核对后予以退还，复印件须加盖各自公章和签注“原件与复印件一致，但该复印件再复印后无效”等之字样和日期，并且各自留底。

5、本合同正文为清洁打印文本，如双方对此合同有任何修改与补充均应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合同正文中任何非打印之文字或者图形（合同中之签署人签字、时间签署与盖章除外），除非经双方另行书面同意和确认，否则，不产生约束力。

6、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注：下方签字处，请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甲乙双方确认在同意订立本合同前，已仔细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对本合同所有条款及内容已经阅悉，均无异议，并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达成了充分的理解。甲乙双方接受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全部收益及风险。乙方已应甲方要求对本合同各条款，进行了充分展示和详细说明。签订合同系甲乙双方真实意思表示。

甲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 址：  
签订日期：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丁曹荣  
联系电话：15365377887  
地 址：  
签订日期：2023. 7. 12



- 附件一、废物名称及价目表
- 附件二、危险废物分类包装技术指导
- 附件三、危险废物接收与拒绝标准
- 附件四、相关方告知书

**附件一：废物名称及价目表**

序号	废物名称	类别（八位码）	处置方式	预计数量（吨）	处置单价（元/吨）	备注
1	废清洗液	900-404-06	D9	30	2200	/
2	废切削液	900-006-09	D9	15	2200	/
3	含有油渣的滤袋滤纸	900-041-49	D10	1.7	2500	/
4	油抹布，吸油棉	900-041-49	D10	3	2500	/
5	废桶	900-041-49	D10	4.6	2500	/

**备注：**

- 1、以上开具 6%增值税专用发票；
- 2、以上废物需严格分类存放，不得混入其他杂质；
- 3、甲方应使用密封专用包装容器，并张贴专用识别标签；



## 附件二： 危险废物分类包装技术指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为了防治危险废物污染环境，保障人体健康，维护生态安全，加强对危险废物管理，防止危险废物产生单位、经营单位因对危险废物的包装不规范而造成环境污染，危害人类，特制定《危险废物分类包装技术指导（试行）》。

一、产废单位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行业标准 HJ 2025—2007《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的包装要求，否则不予接收。

二、根据公司运输、贮存、生产的实际情况尚需要求如下：

### 1、第一类、固态危险废物

(1) 一般危险废物需采用 50kg 编织袋或吨袋（小于或等于 1 吨）包装。

(2) 固体发泡剂、活性炭、浸润剂粉末、烟尘、粉尘等易扬散的危险废物需用密封的 50kg 内塑编织袋包装。

(3) 热处理含氰废物（有机氰化物的焚烧类废物）、废浸润剂垢（固态）采用 50L 开口塑料桶规范包装。

以上必须封口包装，并且包装强度须达到装卸及运输过程中不出现跑冒滴漏。

### 2、第二类、半固态危险废物

需采用 200L—1000L 包装桶，包装桶须完好无损，并且包装强度达到装卸及运输过程中不出现跑冒滴漏。

### 3、第三类、液态危险废物

需采用 200L—1000L 包装桶，包装桶须完好无损，并且包装强度达到装卸及运输过程中不出现跑冒滴漏。

### 4、第四类、废药品和化学品

(1) 废药（瓶装液体）、废农药（瓶装液体）、废试剂瓶，包装完好可采用 50L 开口塑料桶、 $\leq 400\text{mm} \times 400\text{mm} \times 400\text{mm}$  纸箱或塑料箱规范包装。

(2) 废农药(固态)、废药（固），包装完好可采用 50L 开口塑料桶、50kg 编织袋、 $\leq 400\text{mm} \times 400\text{mm} \times 400\text{mm}$  纸箱或塑料箱规范包装。

(3) 化学品包装完好可采用 50L 开口塑料桶、 $\leq 400\text{mm} \times 400\text{mm} \times 400\text{mm}$  纸箱或塑料箱规范包装。

(4) 废药品和化学品包装破损的，应更换并规范包装。

(5) 过期化学品、过期药品必须在瓶外或包装外粘贴与瓶内物质相符合的标签。

三、以上条款未涵盖的需经双方协商后，最终确定包装。

### 附件三：危险废物接收与拒绝标准

根据国家环保部门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公司废物处理接收与拒绝标准。

1、产废单位必须保证危险废物不夹杂以下物质：

- (1) 放射性类废物（按放射性废物管理规定处理）；
- (2) 爆炸性废物，废炸药及废爆炸物；
- (3) 物理化学特性未确定危险废物；
- (4) 以无机化合物、尾矿、金属为主的危险废物等；
- (5) 医疗废物。

2、危险废物的包装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行业标准中的《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中的包装要求，特别注意以下要求：

- (1) 同一容器内不能有性质不相容物质。
- (2) 包装容器与装盛物相容(不起反应)，不能出现破损、渗漏。
- (3) 腐蚀性危险废物必须使用防腐蚀包装容器。
- (4) 无包装或包装散乱的危废均不予接收。
- (5) 气味太重，严重影响周围环境的不予接收。

3、危险废物标志：标志贴在危险废物包装明显位置，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行业标准中的《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中的标签要求，特别注意危险废物的包装上必须贴有以下内容的标签：

- (1) 废物产生单位
- (2) 主要成分：指危险废物中主要有害物质名称。
- (3) 化学名称：指危险废物名称及八位码，应与企业环评文件、管理计划、月度申报等的危险废物名称保持一致。
- (4) 危险情况：指《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附录 A 所列危险废物类别，包括爆炸性、有毒、易燃、有害、助燃、腐蚀性、刺激性、石棉。
- (5) 安全措施：根据危险情况，填写安全防护措施，避免事故发生。
- (6) 危险类别：根据危险情况，在对应标志右下角文字前打“√”。

## 附件四、相关方告知书

尊敬的各相关方及合作伙伴：

环境和安全是每个公司进行生产、活动和服务时都必须考虑的问题。为此，公司本着预防污染、控制风险和努力谋求可持续发展之路，使我们的环境不断得到改善，完成社会所赋予企业的责任。为此我们作出如下承诺：

1. 遵守相关标准的要求和国家及本地区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
2. 致力于减少资源耗用及生产废物。
3. 坚持以预防为主、避免事故，不断致力于环境/安全改善。
4. 使员工充分意识到对环境/安全的责任，人人积极参与环境/安全保护活动。
5. 将我们为实现环境/安全目标所做的努力传达给社会。

为了加强与公司相关方在环境/安全方面的合作，特提出以下要求：

1、保证不含爆炸物、硝基化合物、过氧化物等危及安全的物质，如因此造成乙方的任何直接和间接损失，甲方负责全部赔偿。

2、保证 F、Cl、Br、I、S、N、P、重金属、灰渣等的含量与危废信息调查表一致，如果正式来料与双方约定样品数据存在含量差距，则甲方承诺按标准的 1.5 倍补增加处置费（如果是乙方依据危废调查表分析并未取样分析直接报价的，则按 1 倍补差价）。如果是甲方事先未说明但乙方在正式来料中发现的上述元素含量，甲方承诺承担双倍标准的增加处置费。如超出乙方范围则退货处理。

3、增加处置费标准（以下增加处置费项目合计后再加增值税，即总数再乘增值税税率）：

（1）残渣量：每增加 1%，增加处置费 20 元（填埋费）；如果是灰则每增加 1% 的灰，增加处置费 30 元（填埋费），如果含危废调查表未说明的重金属（并且填埋场能接受的）则每 1% 需要补差价 30 元。

（2）特殊污染元素：含卤素类：以氯为基准，5-10% 范围内，每增加 1%，增加处置费 100 元；高于 10%，每增加 1%，增加处置费 300 元（原则上不接收）。氟（1-2%）按氯的 2.5 倍计价；溴和碘按氯的 2 倍计价；

（3）含氮危废 5%-10% 范围，每增加 1% 增加处置费 100 元；高于 10% 每增加 1% 增加处置费 200 元。

（4）含有机硫危废，每增加 1%，合同价格增加处置费 200 元；含有机磷危废，每增加 1%，合同价格增处置费 2000 元。

（5）气味重与处理难易程度（如含粘稠物的液体），各增加 1000 元。

4. 妥善保管易燃、易爆或有毒有害危险物品，应采取防范措施，防止在储运过程中发生火灾、爆炸或泄漏等事故以及对环境的污染。

5. 在储运过程中，应保证运输车辆状况良好，车辆排放的废气、噪声及车辆冲洗废水要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在运输过程中，不得扰乱居民的生活。

6. 废弃物处理应采取措施不致对环境造成第二次污染，保证影响环境要求得到有效控制。

7. 为了监督相关方的环境/安全行为，本公司对需重点施加影响的相关方进行不定期的监督与检查，检查的主要内容有：

- （a）是否理解本公司的环境/安全方针；
- （b）是否因环境/安全问题受到相关方的投诉；
- （c）是否因环境污染/安全事故受到上级主管部门的处罚；

对不符合要求的相关方，本公司将提出整改意见，对整改不符或拒绝整改的企业，本公司将会采取适当措施，以施加保护环境和控制风险的影响。

我们期望得到各相关方的支持与配合。

#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编号 JS050600I600

名称 苏州市和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钱朝波

注册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宝带西路3397号

经营设施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宝带西路3397号

核准经营 焚烧处置医药废物(HW02), 废药物、药品(HW03),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HW06),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8),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09), 精(蒸)馏残渣(HW11), 染料涂料废物(HW12), 有机树脂类废物(HW13), 感光材料废物(HW16), 表面处理废物(HW17), 含铜废物(HW22), 废酸(HW34, 仅限251-014-34), 废碱(HW35, 仅限251-015-35), 含有机卤化物废物(HW45), 其他废物(HW49), 废催化剂(HW50, 仅限261-151-50、261-166-50、261-168-50、261-183-50、900-048-50), 合计15000吨/年。

有效期限 自2023年5月至2024年4月

## 说明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正本应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3. 禁止伪造、变造、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外, 任何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 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 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5.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 增加危险废物类别, 新、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 经营危险废物超过批准经营规模20%以上的,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30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7.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终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 并对未处置的废物作出妥善处理, 并在20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8. 转移危险废物, 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发证机关: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发证日期: 2023年5月24日

初次发证日期: 2023年5月24日



##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 方：菲尔斯陆达福机械（苏州）有限公司

乙 方：江苏兴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江苏省苏州市

签约时间：2023年7月6日



##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甲方（产废方）：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乙方（处置方）：江苏兴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为更好地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家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条例》、《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规的规定，甲、乙、方经友好协商，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自愿订立本合同。

### 一、合同内容

1.1 甲方作为废矿物油（HW08）的产生单位，委托乙方进行废矿物油处置，乙方依据国家有关法律和相关技术规范进行安全处置，乙方根据甲方所提供的废矿物油物料信息，结合物料分析，制定相关的处置合同。

1.2 甲方须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危废与样品一致并不出现以下异常情况：品种未列入本合同、废物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和因加温或物理、化学反应产生剧毒气体等物质。

1.3 甲方需按规定申报危废产生量并按环保要求包装标识存放废矿物油。

1.4 乙方须有环境部门颁发的有效资质证书并将相关证书复印件提供给甲方备案。乙方按国家环境保护要求对接收废物进行处置，三废排放达到国家环境排放标准。

### 二、处置危废的名称、编号、数量、处置方式及价格

编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数量 (吨/年)	处置方式	处置费	备注
HW08	废油	900-249-08	30	R9 综合利用	1800/吨	五
备注：双方约定每次起运数量为 3 吨						



### 三、费用及结算方式

3.1 合同签订时甲方需向乙方缴纳\_\_\_/\_\_\_元的合同保证金，该笔保证金在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后退还。

3.2 实际转移前甲方需提前 7 个工作日通知乙方，乙方在清运结束后七个工作日内开具增值税专票给甲方，甲方在收到发票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费用给乙方。

3.3 开票资料：           单位名称：江苏兴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射阳县支行  
                              账    号：1109630109200168866  
                              税    号：91320924MA1XYPTD34

### 四、交接事项

4.1 废油转移时，甲乙双方必须认真核对废物种类、数量并做记录，填写交接单据签名后作为货物收取的凭证。双方须认真填写《危险废物网上转移联单》各栏目内容，盖章后送交环保部门备案。

4.2 危废货物的装车由甲方负责，乙方配合，如需叉车等工具甲方须无费用配合。

4.3 货物装车称重后，由甲方在危废管理系统中创建提交该批次危险废物的转移联单申请，乙方同意申请创建，再由运输公司危废运输管理系统中确认创联单数量与实际装车数量一致在系统中同意出厂后，甲方方可同意车辆驶离甲方场地。

4.4 货物由装车直至送到乙方场地到厂验收合格后的所有责任由乙方承担。

### 五、违约责任

5.1 双方应严格遵守危险废物网上转移联单制度，危废的实际转移过程必须与网上转移保持一致，如任何一方未按流程执行，由此产生的经济、环保与法律责任由违约方承担。

5.3 违约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依据合同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5.4 合同签订后, 审批手续完成, 甲乙双方须互相配合并在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危废的转移, 如因一方原因造成另一方损失, 所产生一切责任由违约方承担。

5.5 对合作中出现的分歧,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协商解决, 协商无法解决, 则由乙方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六、合同有效期自 2023 年 7 月 6 日至 2024 年 7 月 5 日止。

七、本合同一式二份, 双方各执一份, 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盖章):

代表人 (签字):

联系方式: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代表人 (签字):

联系方式:

日期: 年 月 日





编号 32092400020190228003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24MA1XYPTD34 (1/2)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江苏兴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在森

经营范围 从事环保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环保专用设备、自动化设备研发、销售；检测设备维修；石蜡油、润滑油、橡胶添加剂（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2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2月28日

营业期限 2019年02月28日至\*\*\*\*\*

住所 射阳县射阳港经济开发区光伏路东侧，广厦机械北侧



登记机关



2019年02月2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编号 JSYC0924OOD030-2

名称 江苏兴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在森

住所 射阳县射阳港经济开发区光伏路东  
侧，广厦机械北侧

经营设施地址 同上

核准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利用、处置

核准经营类别 收集、贮存、利用、处置：有机溶剂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900-109-08、

900-200-08、900-203-08、900-204-08、

900-209-08、900-214-08、900-216-08、

900-217-08、900-218-08、900-219-08、

900-220-08、900-249-08、251-001-08、

251-003-08、398-001-08、291-001-08、

900-201-08、900-210-08）#

核准经营规模 100000 吨/年

有效期限 自 2023 年 4 月至 2024 年 4 月

## 说 明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正本存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3. 禁止伪造、变造、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外，任何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5.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增加危险废物类别，新、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经营危险废物超过批准经营范围 20% 以上的，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 30 个工作日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7.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终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应当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并对未处置的废物作出妥善处理，并在 20 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8. 转移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发证机关：盐城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3 年 4 月 26 日

初次发证日期：2022 年 4 月 28 日

## 一般工业固废回收处置合同

甲方：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地址：昆山开发区杜鵑路333号A7-东栋-

乙方：江苏如宗意环保有限公司

地址：昆山市千灯镇宏信路 182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废物，不得随意排放、弃置或者转移，应集中处理。经洽谈，乙方作为有资质处理工业废物的专业机构，受甲方委托，负责处理甲方产生的工业废物。为确保双方合法利益，维护正常合作，特签订如下协议，由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 第一条 甲、乙双方合同义务

#### 一、 甲方合同义务：

(一) 甲方生产过程中所产出的工业废物连同包装物全部交予乙方处理，协议期内不得自行处理或者交由第三方进行处理。

(二) 甲方应将各类工业废物分开存放，做好标记标识，不可混入其他杂物，以保障乙方处理方便及操作安全。袋装、桶装工业垃圾应按照工业废物包装、标识及贮存技术规范的要求贴上标签。甲方应将待处理的工业废物集中摆放。

(三) 甲方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工业废物不得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1、品种未列入本协议（工业废物不得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以及氰化物等剧毒物质，危废等）；

2、其他违反工业废物运输包装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 二、 乙方合同义务：

(一) 乙方在合同的存续期间内，必须保证所持有营业执照、环评资质合法有效，并提供相关证件的复印件于甲方备案。

(二) 乙方应具备处理工业废物所需的条件和设施，保证各项处理条件和设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对处理工业废物的技术要求，并在运输和处置过程中，



# 江苏如宗意环保有限公司

不生产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三) 乙方自备运输车辆和装卸人员，按双方商议的计划定期到甲方收取工业废物，不影响甲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四) 乙方装运车辆以及司机与装卸员工，应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遵守甲方的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

(五) 乙方在清运完甲方厂区内工业废物之后，应将其作业范围内清理干净。

## 第二条工业废物的计重

工业废物采用地磅称重，由双方达成合意，以每吨2000元的价格处理。

## 第三条工业废物转接责任

合同双方在工业废物转接前后，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视下列情况承担相应责任：

(一) 工业废料甲方交乙方签收之前，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二) 工业废料甲方交乙方签收之后，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 第四条合同费用的结算

结算方式：在开票月次月月底前结算付款。

## 第五条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提交当地人民法院解决。

## 第六条附则

(一)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生效。

(二)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三) 合同期限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甲方：(签字盖章)

联系电话：

日期：

乙方：(签字盖章)

联系电话：18136988889

日期：



237069

##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江苏如宗意环保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10530901040049320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市陆家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宗留钱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3052017485902

2022 年 03 月 07 日



# 昆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05830296zc\_2)公司变更[2022]第02110034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3MA1ME9739L

汤佳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等规定,你代表委托方申请

### 江苏如宗意环保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名称、注册资本变更已经我局核准。主要变更事项如下:

原企业名称:昆山祥荣城建绿化有限公司

原注册资本:700万元人民币

原经营范围:绿化工程;废旧物资回收;工业垃圾清运服务;城市生活垃圾清运服务;货物的搬运装卸服务;花卉苗木的销售;固体废物治理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保洁服务;空调及通风系统保养、维护;汽车租赁服务(不含操作人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现企业名称:江苏如宗意环保有限公司

现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现经营范围:绿化工程;废旧物资回收;工业垃圾清运服务;城市生活垃圾清运服务;货物的搬运装卸服务;花卉苗木的销售;固体废物治理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保洁服务;空调及通风系统保养、维护;汽车租赁服务(不含操作人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同时，下列事项已经我局备案：

章程备案

凭此通知书十日内换发营业执照。





# 苏州市行政审批局



苏行审环验〔2020〕40007号

## 关于对昆山祥荣城建绿化有限公司新建（固废）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的审核意见

昆山祥荣城建绿化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在昆山市千灯镇宏信路182号3号房，投资300万元，建设规模为年分拣、打包可燃性一般工业固废、金属边角料5万吨（固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和其他有关环保验收材料已收悉。经研究，作出以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符合昆环建〔2018〕1348号文的审批要求，同意通过环保验收。

二、附昆山祥荣城建绿化有限公司新建（固废污染防治设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主题词：建设项目 环境保护 审核意见

抄送：苏州市昆山生态环境执法局

苏州市行政审批局

二〇二〇年一月七日印发

# 昆山市环境保护局

昆环建[2018]1348号

## 关于对昆山祥荣城建绿化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昆山祥荣城建绿化有限公司：

根据我国环保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的规定，对你公司在昆山市千灯镇宏信路182号3号房，投资300万元，建设规模为年分拣、打包可燃性一般工业固废、金属边角料5万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作出以下审批意见：

- 一、同意你单位按申报内容建设，未经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同意，不得擅自延伸污染作业，不得有生产废水外排，不得露天作业。
- 二、生活废水必须与市政污水管网接管。
- 三、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四、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声功能区标准，白天 $\leq 65$ 分贝，夜间 $\leq 55$ 分贝。
- 五、妥善处理固体废弃物，不得造成二次污染。
- 六、必须按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提各项环保措施，在设计、施工过程中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的要求落实。
- 七、该项目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产。

昆山市环境保护局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 工业垃圾处理协议书

甲方：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地址：昆山市江苏省昆山经济开发区杜鹃路 555 号

乙方：江苏如宗意环保有限公司

地址：昆山市千灯镇景唐南路 338 号 1 号厂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废物，不得随意排放、弃置或者转移，应集中处理。经洽谈，乙方作为有资质处理工业废物的专业机构，受甲方委托，负责处理甲方产生的工业废物。为确保双方合法利益，维护正常合作，特签订如下协议，由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 第一条 甲、乙双方合同义务

### 一、甲方合同义务：

（一）甲方生产过程中所产出的工业废物连同包装物全部交予乙方处理，协议期内不得自行处理或者交由第三方进行处理。

（二）甲方应将各类工业废物分开存放，做好标记标识，不可混入其他杂物，以保障乙方处理方便及操作安全。袋装、桶装工业垃圾应按照工业废物包装、标识及贮存技术规范的要求贴上标签。甲方应将待处理的工业废物集中摆放。

（三）甲方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工业废物不得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1、品种未列入本协议（工业废物不得含有易爆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以及氰化物等剧毒物质，危废等）；

2、其他违反工业废物运输包装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 二、乙方合同义务：

（一）乙方在合同的存续期间内，必须保证所持有营业执照、环评资质合法有效，并提供相关证件的复印件于甲方备案。

（二）乙方应具备处理工业废物所需的条件和设施，保证各项处理条件和设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对处理工业废物的技术要求，并在运输和处置过程中，不生产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三) 乙方自备运输车辆和装卸人员，按双方商议的计划定期到甲方收取工业废物，不影响甲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四) 乙方装运车辆以及司机与装卸员工，应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遵守甲方的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

(五) 乙方在清运完甲方厂区内工业废物之后，应将其作业范围内清理干净。

## 第二条工业废物的计重

工业废物采用地磅称重，由双方达成合意，以每车 2000 元的价格处理。

## 第三条工业废物转接责任

合同双方在工业废物转接前后，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视下列情况承担相应责任：

(一) 工业废料甲方交乙方签收之前，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二) 工业废料甲方交乙方签收之后，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 第四条合同费用的结算及期限

结算方式：采用现金或转账的方式。合同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同期满后双方视情况再续签。

## 第五条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提交当地人民法院解决。

## 第六条附则

(一)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生效。

(二)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盖章)

联系电话：

日期：2023.12.25



乙方：(签字盖章)

联系电话：

日期：2023.12.25





## 房屋租赁合同 Lease Contract

立合同双方

The parties to this Contract

甲方（出租方）：昆山迈高工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为“甲方”）

地址：江苏省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杜鹃路 555 号

电话：0512-55235111

Party A(Lessor) : Kunshan Preco Industrial Property Development Co., Ltd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Party A” )

Address: No. 555, Dujan Road, Kunshan Economic and Technical Development Zone, Jiangsu

Telephone: 0512-55235111

乙方（承租方）：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称为“乙方”）

（以下称为“乙方”）

地址：江苏省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杜鹃路 555 号迈高（昆山）产业园 2 号厂房 A7 栋

电话：

Party B ( Tenant ) : Felss Rotaform Co., LTD

Address: Building A7, Preco (Kunshan) Industrial Park, No. 555 Dujan Road, Kunshan Economic & Technical Development Zone, Jiangsu

Telephon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江苏省房屋租赁管理条例》和国家其它法律法规以及本市相关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本着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就乙方承租甲方某些财产事宜，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供遵守。

In accordance with the Contract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ulations of Jiangsu Province on Building Leasing and other national laws, regulations as well as relevant provisions of this municipality, Party A and Party B have, adhering to the principles of equality and mutual benefit, on the basis of voluntariness and through friendly consultation, entered into this Contact for the purposes of leasing by Party B from Party A of certain parts of the property.

### 第一条、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 1. Location, Area, Function and Usage of the Premises

1.1 甲方向乙方出租的租赁物是甲方名下位于昆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杜鹃路 555 号的迈高（昆山）产业园的 2 号厂房 A7 栋（其平面图见本合同附件一）。建筑面积经甲乙双方认可，确定为 8,631.80 平方米（见租赁物产权证）。



The Premises leased by Party A to Party B are Building A7, Precco (Kunshan) Industrial Park (the plan of the Premises in Appendix 1), situated at No. 555, Dujuan Road, Kunshan Economic and Technical Development Zone. The GFA is 8,631.80 square meters agreed by both Parties, referring to the Property Ownership Certificate of Premises.

- 1.2 甲方作为该租赁物的产权所有人与乙方建立租赁关系。签订本合同前，乙方将向甲方出示真实有效的营业执照，其复印件作为本合同附件。

Party A as the owner of the Premises will enter into a lease relation with Party B. Prior to the execution of this Contract, Party B will present Party A with its true and effective business license And its copy shall be provided as Appendix.

- 1.3 本租赁物的功能为工业生产，包括部分用于办公室及无害仓储（不可住宿）。乙方保证，在租赁期内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或未按规定经安全生产监管、消防等有关部门批准，不得擅自改变该租赁物规划设计的生产使用性质。如果乙方需转变租赁物的使用功能，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因转变功能所需的全部相关文件由乙方负责并提交政府机关审批，甲方应提供所有必要支持。因改变租赁物功能所应缴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或未按政府有关规定申报，甲方有权终止乙方或相关第三方的使用权，由此造成的损失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The Premises shall be used for manufacture including part of office room and warehouse without hazardousness (not used for dormitory purpose). During the lease term, Party B shall not unilaterally change the usage of the Premises without prior written consent of Party A and verification and approval of the relevant department such as Administration of Work Safety Supervision, and Fire Protection Department. A written approval from Party A is required if Party B needs to modify the use of the Premises. Party B is responsible for all the related document and submit to government authorities for approval. Party A shall provide all the supports if necessary. Costs related to the modification of use of Premises shall be borne by Party B. Without Party A' s written approval or declaration to government authorities, Party A has the right to terminate the use right of Premises of Party B' s or related third party' s. All the costs of damage incurred shall be borne by Party B.

- 1.4 乙方在租赁的租赁物内必须从事法律允许的持照经营业务（涉及许可经营范围的必须有许可证），如有违法责任自负。

Party B will use the Premises to operate legally under licensed operation scope (authorization permit is required for related business scope), Party B will hold full responsible if fails to do so.

- 1.5 本合同签订后 6 个月内，该租赁物内同时将成立一家新的外商独资企业（为乙方的关联公司，从事精密锻造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该新成立的公司注册资本不低于 90 万美元（或其他货币单位等值金额），并将自行与乙方协商该租赁物的使用区域。

A new WFOE ( as Party B' s affiliated company and dedicated to R&D, manufacture and sales of precision forging machinery ) shall be established within 6 months upon signing the lease



contract, with registered capital no less than 900 thousand USD (or equivalent amount in other currency unit), and shall negotiate with Party B for functional areas in the Premises.

## 第二条、租赁期限 Lease Term

2.1 双方约定，租赁期为 6 年，即从 2019年4月1日 起至 2025年3月31日。乙方应按本合同规定支付租金、物业管理费，电费、水费和其它费用（如有）由乙方按实支付。

Party A and Party B agree that the lease term for this Contract shall be 6 years, which is from April 1st, 2019 to March 31st, 2025. Party B shall pay the rental, property management fee according to the Contract. Party B shall pay electric fee, water fee and other fee (if any) according to actual costs.

2.2 双方约定，甲方给予乙方 1 个月的装修期，即从 2019 年 4 月 1 日到 2019 年 4 月 30 日，乙方免于向甲方支付当月的租金及物业管理费。

Party A and Party B agree that Party B enjoys one month free of charge for decoration period from April 1st, 2019 to April 30th, 2019, including rental and property management fee.

2.3 6 年租赁期满后，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则应于租赁期满 6 个月前(即 2024年9月30日 前)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要求。经协商一致双方可重新签订租赁合同。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租赁权。

Upon expiration of the 6 years lease term, Party B shall submit a written request to Party A 6 months prior to expiry of the lease in case of renewal ( before September 30th, 2024 ). Upon both parties' agreement, the lease contract can be renewed. Party B has leasing priority under the same circumstances.

## 第三条、租赁物的交付与返还

### 3. Handover and Return of the Premises

3.1 经双方约定，租赁物交付日为 2019年4月1日，现场验收后甲乙双方应在当天签署《附件二：租赁物交付确认书》，租期从交付日起算。甲方向乙方提供租赁物产权证的复印件。

As agreed by both parties, the handover date of the Premises is April 1<sup>st</sup>, 2019, after on-site inspection the two parties shall sign *Appendix 2: Confirmation Letter of Premises Delivery* together on that day, and the lease term starts from the handover date. Party A should provide a copy of the Property Ownership Certificate of the Premise to Party B.

3.2 自交付之日起，本租赁物及配套设施的安全使用、定期维修、保养等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如因乙方使用不当引起甲乙双方或任何第三方的损失，乙方应修复该等损坏或就该等损失作出赔偿。

At the date of delivery, Party B shall ensure the safety for using the leased Premises and shall maintain and repair the Premises and its ancillary facilities on a regular basis. In the event of any losses suffered by Both Parties or any third party as a result of misuse by Party B, Party B shall



repair such damages or make economic compensations for such losses.

- 3.3 合同终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将租赁物原样（合理磨损除外）或甲方书面同意的状态返还甲方，双方签订《租赁物返还确认书》。

Within 5 working days upon expiry of contract, Party B shall return the premise to Party A in original condition (except fair wear and tear) or condition with written consent of Party A.

- 3.4 乙方逾期返还租赁物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基于租赁面积计算的人民币2.0元/平方米向甲方支付逾期使用费。经甲方书面催告后超过5日仍不返还的，甲方有权开启该租赁物的大门并更换门锁，将租赁物内的物件包括但不限于装置和其他设施搬出该租赁物，收回租赁物，视为乙方放弃了该租赁物内的装修和其它设施的所有权。

In case of overdue return of the Premises, Party B shall pay to Party A for overdue usage fee of RMB 2.0 per sqm per day calculated on basis of lease size. In case the overdue is more than five days upon Party A's written notice, Party A shall have the right to open the door, change the lock, remove the things inside of the Premise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setting and other facilities, and get back the Premises. It shall be deemed as the fact that Party B gives up the ownership of renovations inside of the Premise and other facilities.

#### 第四条、租赁费用 Charges

- 4.1 租赁保证金  
Deposit of Lease

- 4.1.1 租赁保证金等同于3个月租金，金额为人民币699,175.80元。乙方应于2019年1月20日之前向甲方支付上述保证金。租金调整时，租赁保证金应同比例调整，即始终保持3个月租金的金额。

Deposit equals to 3 months' rental, which is RMB 699,175.80 Yuan. Party B shall pay the Deposit of Lease to Party A before January 20th, 2019. Deposit of Lease shall always remain 3 month's rent in keeping with rent adjustment.

- 4.1.2 甲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昆山迈高工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设银行昆山周市支行

账号：3225 0110 0658 0000 1734（人民币账户）

如租赁保证金逾期支付，每日滞纳金为逾期金额的0.5%（千分之五）。

Party A bank account information as below:

Company Name: Kunshan Prencio Industrial Property Development Co., Ltd

Bank: Kunshan Zhoushi Branch,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Account: 3225 0110 0658 0000 1734 (RMB)



If fail to pay the Deposit of Lease on time, daily overdue surcharge is 0.5% (zero-point-five percentage) of overdue amount.

- 4.1.3 租赁保证金返还：如租赁期满后乙方决定不续签本合同，按本合同第三条第三款办理租赁物返还确认手续后 30 日，甲方将该租赁物的租赁保证金（扣除未付款项、滞纳水电费和本合同项下乙方应支付的其它违约金、赔偿金后）不计利息退还给乙方。

Return of Deposit: If Party B decides not to renew the Contract upon expiration of lease term, Party A shall return the Deposit (after deducting the outstanding payment, overdue charges for water and electricity and other liquidated damages or indemnities that shall be borne by Party B) to Party B interest free within 30 days upon the return confirmation of premise in accordance with Article 3.3 of this Contract.

#### 4.2 租金及物业管理费

##### Rental and Property Management Fee

##### 4.2.1 租金 Rental

租期 Lease Term	租金(元/平米/月) Rental ( RMB/sqm/month )
2019年4月1日-2022年3月31日 April 1 <sup>st</sup> , 2019 to March 31 <sup>st</sup> , 2022	27
2022年4月1日-2025年3月31日 April 1 <sup>st</sup> , 2022 to March 31 <sup>st</sup> , 2025	31.05

备注：上述价格为含税价。

Remark: above rental is tax included.

##### 4.2.2 物业管理费 Property Management Fee

租期 Lease Term	物业管理费(元/平米/月) Property Management Fee ( RMB/sqm/month )
2019年4月1日-2022年3月31日 April 1 <sup>st</sup> , 2019 to March 31 <sup>st</sup> , 2022	5
2022年4月1日-2025年3月31日 April 1 <sup>st</sup> , 2022 to March 31 <sup>st</sup> , 2025	5.75

备注：上述价格为含税价。

Remark: above management fee is tax included.

##### 4.2.3 支付方式 Method of Payment

乙方每三个月（“支付周期”）支付租金及物业管理费。支付日为前一个支付周期的最后一个工作日。租



金及物业管理费同步支付到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租金及物业管理费应从本合同第 2.1 条定义的租期开始之日开始计算。

Party B shall pay the rental & Property Management Fee on three months ( "Payment Period" ) basis. The payment date shall be on the last working day of previous Payment Period. Rental and the Property Management fee shall be paid simultaneously to the designated bank account of Party A. Rental & Property Management Fee shall be calculated from the commencement date of the lease term defined in Article 2.1 of this Contract.

乙方应于 2019 年 1 月 20 日 之前向甲方支付从 2019 年 4 月 1 日 到 2019 年 6 月 30 日 的租期的首期租金及物业管理费，金额为人民币 552,435.20 元 ( 大写：伍拾伍万贰仟肆佰叁拾伍元贰角 )。

Party B shall pay the rental & Property Management Fee of first period before January 20th, 2019 for the lease period from April 1st, 2019 to June 30th, 2019 , the amount of which is RMB 552,435.20 Yuan.

4.2.4 如乙方逾期支付，每日滞纳金为应付金额的 0.5% ( 千分之五 )。

If Party B' s payment is overdue, Party B shall pay an overdue surcharge at a daily of 0.5% (zero-point-five percentage) of the overdue amounts.

4.2.5 根据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同意每 4 个支付周期将对乙方减免相当于半个月的租金与物业管理费，且该减免须发生在每 4 个支付周期的最后一个支付周期。

According to negotiations between Party A and Party B, Party A agrees to reduce rental and property management fee equivalent to half month' s amount every 4 payment period, which shall be applicable for the last one of every 4 payment period.

## **第五条、租赁物的维护 Maintenance of the Premises**

5.1 租赁期间，乙方应妥善使用租赁物，因乙方原因导致租赁物损坏的，由乙方负责维修并承担相关费用，不能修复的应予赔偿。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Party B shall properly use the premise during lease term. Party B shall reinstate and bear the costs if any damage occurs due to its cause, compensation shall be paid by Party B if the damage is irreparable. If Party B declines to repair the damage, Party A may repair the damage on behalf of Party B, the costs shall be borne by Party B.

5.2 租赁期间，由于租赁物本身原因出现损坏的，甲方应在接到乙方书面通知后的三个工作日内，派员进行维修并承担相关费用。

If any damage occurs due to premise' s own cause during lease term, Party A is responsible for repairing and shall bear the costs within 3 working days upon receiving written notice from Party B.



- 5.3 损坏原因不明的，甲方在接到乙方书面通知后的三个工作日内，派员进行维修。同时双方派员调查确定损坏原因、责任承担方，由责任方支付费用。如不能协商一致时，损坏原因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来判定。
- If any damage occurs due to unknown cause, Party A shall send mender to repair within three working days upon receiving written notice from Party B. At the same time, both parties shall investigate the cause of damage and the responsible party. The costs shall be borne by the responsible party. If the two parties cannot reach agreement the cause of damage will be determined by the third party which accepted by both parties.

## **第六条、租赁物的改建与扩建**

### **6. Alteration and Expansion of the Premises**

- 6.1 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有权对租赁物进行改建或扩建，因改建或扩建所发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改建或扩建不得损坏租赁物安全结构。
- Party B has right to alter or expand the Premises with written consent from Party A. Party B shall bear all the costs due to the alteration or expansion. The safety structure of Premises shall not be damaged.
- 6.2 本合同到期后，租赁物的改建或扩建部分按双方约定处理，如无约定的，原则上乙方应将租赁物恢复原状，但甲方书面同意可以不恢复原状的除外。
- Upon expiry of Contract, the alteration or expansion part of Premises shall be disposed based on agreement. In the absence of agreement, Party B shall recover the Premises to original condition in principle, except for those with written consent from Party A.

## **第七条、租赁物转租 Sublease of Premises**

- 7.1 原则上不允许转租。
- In principle sublease is not allowed.

## **第八条、租赁物的物业管理**

### **8. Property Management of Premises**

- 8.1 甲方对该租赁物园区实行统一物业管理，乙方须遵守、配合并支持甲方的物业管理规章和行为。
- Party A shall implement unified property management for the premises, and Party B shall abide by, cooperate with and support Party A's property management rules and actions.
- 8.2 停车位：根据双方协商，甲方将免费提供 17 个机动车停车位供乙方使用。如乙方另需增加车位，则须



按照双方签署的物业管理协议另行付费使用。

Parking lots: As per agreement, Party A will provide 17 parking lots to Party B for vehicles free of charge. If more parking lots are needed, Party B shall pay extra fees as per the property management agreement signed by both parties.

### 8.3 电力供应 Power Supply

8.3.1 甲方负责供电至 园区 C2 栋一楼开闭所，乙方初期生产办公需求的供电量为 1,250 KVA。乙方须自行从 C2 栋开闭所引出电缆至租赁物内，并自行承担自 C2 栋到租赁物内的供电设计、设施、设备和安装等所有费用，并按照实际用电量及合理公摊向当地供电公司缴纳电费。

Party A shall guarantee the electricity supply to main ring unit in 1st floor of Building C2 in Prencu (Kunshan) Industrial Park, and the initial power supply capacity of Party B for offices and manufacturing is 1,250 KVA, which is to be connected to the Building A7 by Party B. And Party B will bear the cost of connecting, design, facilities, equipment and installation, etc. for the power supply from Building C2 to Building A7 and pay for the fees to local power supply company according to actual power consumption and shared public areas.

8.3.2 如乙方需要增加供电量，须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须承担所有增容费用。

If more power supply is needed, Party B shall absorb the cost of capacity increase with written consent of Party A.

## 第九条、租赁物的保险

### 9. Insurances of Premises

9.1 在租赁期限内，由甲方负责购买租赁物的“财产综合保险”，乙方负责为其在租赁物内的全部资产购买保险和其它保险。若任何一方未购买上述保险，由此而产生的赔偿及责任由该方承担。

During lease term, Party A shall be responsible for buying the Property Comprehensive Insurance for the Premises; Party B shall be responsible for buying insurance for all its assets inside the Premises and other insurances. If any party fails to purchase the above insurances, the compensation and liability incurred shall be borne by such party.

## 第十条、合同的变更及解除

### 10. Change and Termination of Contract

10.1 在租赁期内，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修改本合同。

During lease term, this Contract can be modified upon the agreement of both parties.

10.2 如乙方在任意租赁期内提前终止合同，则 4.1.1 条所述的租赁保证金不予退还。



If Party B terminates the Contract before expiration of the lease, Lease Deposit as described in Clause 4.1.1 shall not be refunded.

10.3 如乙方计划提前终止合同，乙方必须提前 12 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乙方未提前 12 个月通知甲方而终止合同，除 10.2 条约定之外，乙方还必须向甲方支付 12 个月的租金作为补偿。

If Party B plans early termination, Party B shall serve a 12 months written notice in advance to Party A. If Party B terminates the contract without 12 months notice, besides clause 10.2, Party B shall have to pay penalty which equals to 12 months' rental to Party A additionally.

10.4 发生以下情况，本合同可终止，甲方返还乙方的租赁保证金，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因自然灾害、法律变更或不可抗力导致租赁物无法使用或者乙方员工的人身安全或健康受到危害。“不可抗力”指签署日之后发生的阻止本合同任何一方完全履约或部分履约的、且在本合同一方控制范围以外的、不可预见、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所有事件。该等事件应包括地震、台风、水灾、火灾、火山爆发、其它自然灾害、战争、暴乱、敌对行为、公共骚乱、公敌行为、政府或公共机构的禁止或行为或任何其它无法预见、无法预防和无法控制的事件，包括在一般国际商业惯例中被认定为不可抗力事件。

This Contract may be terminated for occurrence of the following, Party A shall refund the Deposit to Party B and no party shall bear the liability for breach of contract.

Unavailability of Premises or Party B' s staff personality security or health being threatened due to natural disasters, law modification or force majeure. "Force Majeure" means all events which are beyond the control of a Party to this Contract, and which are unforeseen, unavoidable and insurmountable, and which arise after the signing date and which prevent total or partial performance by any Party. Such events shall include earthquakes, typhoons, flood, fire, volcanic eruptions, other acts of nature, war, riots, hostility, public disturbance, acts of public enemies, prohibitions or acts of governments or public agency, or any other events which cannot be foreseen, prevented and controlled, including events which are accepted as force majeure in general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practice.

10.5 以下任何一种情况应被视为单方面终止。在不损害非违约方终止权的情况下，非违约方有权向违约方提出索赔：

Any of the following circumstances shall be regarded as unilateral termination. Without prejudice to the non-defaulting party' s termination right, the non-defaulting party shall have the right to claim against the breaching party.

- a) 被法院裁定破产的；
- b) 乙方超过 2 个月不支付租金或管理费，或拖欠金额超过 2 个月租金和管理费总额；
- c) 不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其他义务，且严重影响乙方正常使用租赁房屋，经乙方书面催告 60 天内仍未纠正的。

- a) ruled as bankruptcy by court;
- b) overdue payment of rental or management fee over 2 months by Party B , or overdue



payment over the sum rental and management of 2 months;

c) Non-performance of other obligations as specified in the Contract, which does not rectify within 60 days requested by another party in written.

## 第十一条、其它规定 Miscellaneous

11.1 本合同的成立、有效性、终止、解释、执行和因本合同产生的任何争议的解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实体法律法规的规定。若双方因本合同而发生或与之相关而发生任何争议，包括有关违约、终止、有效性或解释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首先尝试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该等争议。如果在一方向另一方送达要求开始协商的书面通知后三十（30）日内通过友好协商仍未解决争议，则届时争议应由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根据其仲裁规则解决。

The formation of this Contract, its validity, termination, interpretation, execution and the settlement of any dispute arising there under shall be governed by the substantive laws and regulations of PRC. In the event any dispute arises between the Parties out of or in relation to this Contract, including any dispute regarding its breach, termination, validity or interpretation, the Parties shall attempt in the first instance to resolve such dispute through friendly consultations. If the dispute has not been resolved through friendly consultations within thirty (30) days after one Party has served written notice to the other Party requesting the commencement of consultations, then the dispute shall be settled under the Shanghai International Economic and Trade Arbitration Commission ("SHIAC").

11.2 保密：甲方与乙方双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本租赁合同内容，对于因泄露本合同内容发生的损失，违约方应相应作出赔偿。

Confidentiality: Both parties shall not disclose the contents of this Contract to any third party. If any losses occurred due to the disclosure of the contents of this Contract, the breaching party should make compensation accordingly.

11.3 本合同用中文和英文书就，若英文文本和中文文本有任何不一致，以中文文本为准。本合同一式贰份，每一方各执一份，每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This Contract is written in both Chinese and English. If there is any inconsistency or conflict between the English and Chinese versions, the Chinese version shall prevail. There shall be two counterparts, one copy for each party. Each counterpart shall be equally authentic.

11.4 本合同所载的地址、传真号作为法定通讯地址，合同一方以此向对方发出法律文书视为对方收到，具有送达法律效力。一方变更地址、传真号码的，应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对方以原地址、传真号发出法律文书具有送达法律效力。

Addresses and faxes on the Contract shall serve as legal contact addresses. Once sent to the other party, the legal document shall be regarded as received and have the effect. Any alteration of addresses and fax numbers shall be in the written notice to the other party, or else



the original legal document holds the effect.

11.5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后生效。对于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后作出书面补充或修改。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具有法律效力。

This Contract shall come into effect upon signing by both parties. Any matters not provided herein shall be supplemented or amended in writing subject to both parties' agreement. Annexes to this Contract are part of this Contract and have the legal effect.

以下无正文/No formal text below this line.

甲方 Party A :

昆山迈高工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Kunshan Prencu Industrial Property Development  
Co., Ltd



代表 Representative :  
( 签字 Signature )

签约日期 Date of Signing :

2018年12月24日

乙方 Party B :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Felss Rotaform Co., LTD



代表 Representative :  
( 签字 Signature )

签约日期 Date of Signing :

2018年11月28日

1.1.17/11/2018/11/28



附件一：园区平面布局图

Appendix 1: Master Plan of Phase I of  
Prenco(Kunshan) Industrial Park





**附件二：租赁物交付确认书**

**Appendix 2: Confirmation Letter of Premises Delivery**

根据甲乙双方签订的正式租赁合同及现场察看，双方在此共同确认该租赁物（见合同第 1.1 条定义）符合乙方使用要求，乙方同意正式接收此租赁物。若发生有关租赁物质量的任何争议，应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法规及租赁合同进行解决。

According to the formal lease contract signed by Party A & Party B and the on-site inspection, hereby the two parties confirm together that the Premises (defined by Article 1.1 of the contract) meet the usage requirements of Party B, and Party B agree to formally accept this Premises. In case there is any dispute about quality of the Premises, it shall be solved in accord with relative national & local laws and the contract.

如现场察看中发现该租赁物存在任何瑕疵（此等瑕疵不影响乙方正常接收并使用），甲乙双方应共同确认并指定处理时间如下：

If there is any fault (which does not impact Party B' s acceptance and normal usage) found during the on-site inspection of the Premise, Party A & Party B shall confirm it together and appoint the time to handle it as below:

	瑕疵描述 Description of Faults	处理完毕时间 Completion Time
地面 floor		
屋顶 ceiling		
围墙 walls		
门窗 windows & doors		
照明 lighting		
临时用电 temporary power		
其它问题 others		





## 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二) Supplementary Agreement of Lease Contract – II

立协议双方

The parties to this Agreement

甲方(出租方): 昆山迈高工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为“甲方”)

地址: 江苏省昆山经济开发区杜鹃路 555 号

Party A(Lessor): Kunshan Prencos Industrial Property Development Co., Ltd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Party A”)

Address: No. 555, Dujuan Road, Kunshan Economic and Technical Development Zone, Jiangsu

乙方(承租方):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称为“乙方”)

(以下称为“乙方”)

地址: 江苏省昆山经济开发区杜鹃路 555 号迈高(昆山)产业园 2 号厂房 A7 栋

Party B (Tenant): Felss Rotaform Co., LTD

Address: No. A7, Building 2, No. 555 Dujuan Road, Kunshan Economic and Technical Development Zone,  
Jiangsu

为协助甲方公司内部风控要求,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进一步明确如下条款, 以供遵守。

In order to help Party A to comply with the internal requirement of risk control, Party A and Party B enter into this AGREEMENT after friendly negotiations and agree as follows.

- 1、甲乙双方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第 1.6 条款规定, “本合同签署后 6 个月内, 一旦乙方完成公司法律关系及实体的变更与搬迁, 则乙方在本合同项下所享有的权利与责任随之让渡给变更与搬迁后的实体”。

The Clause 1.6 of Lease Contract, signed on Dec 24, 2018 by Party A and Party B, stipulates that

“Within 6 months after the execution of the lease contract, Party B’s rights and obligations as set forth under this contract shall accordingly be transferred to the newly registered WFOE once Party B has finished the transfer of the legal entity.”

- 2、乙方公司中文名称已于 2019 年 01 月 21 日经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变更为“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乙方在《房屋租赁合同》项下规定的权利与义务在公司中文名称变更前后保持不变。  
Party B’s Chinese name has been changed from “Wujiang Co. Ltd” to be “Suzhou Co. Ltd”, and the rights and obligations stipulated by Lease Contract will remain unchanged.

- 3、本补充协议在双方签字后生效。协议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The Agreement shall take effect upon signing by both Party A and Party B and shall be in duplicate with one copy for each party.

以下无正文/No formal text below this line.

**甲方 Party A :**

昆山迈高工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Kunshan Preenco Industrial Property Development  
Co., Ltd

代表 Representative :  
( 签字 Signature )



**乙方 Party B :**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 (苏州)有限公司  
Felss Rotaform Co., LTD

代表 Representative :  
( 签字 Signature )



签订日期 Date of Signing :

2019年05月31日

签订日期 Date of Signing :

2019.06.09



###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20509669605546T
法定代表人	Cong Meng	联系电话	0512-63912087
联系人	倪榕屹	联系电话	13382170185
传 真	-	电子邮箱	Easy.ni@felss.com
地址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杜鹃路 555 号迈高（昆山）产业园 2 号厂房 A7 栋 中心经度东经 E120°59'23.87"，北纬 31° 19'23.54"		
预案名称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一般-大气（Q0-M2-E1）+一般-水（Q0-M3-E2）]		
<p>本单位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预案制定单位（公章）</p>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2021.08.1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p> <p>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p> <p>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p>6. 专项应急预案；7 现场处置应急预案 8. 危险废物专项应急预案。</p>		
备案意见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1年8月20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1年8月20日</p>		
备案编号	320583-2021-0321-L		
报送单位			
受理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20509669605546T001W

排污单位名称：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江苏省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杜鹃路555号迈高（昆山）产业园A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669605546T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3年04月18日

有效期：2023年04月18日至2028年04月17日



##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682号)》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规定，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组长单位），邀请专家两人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于2024年2月3日对“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进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竣工验收。验收工作组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该项目的环评报告及批复意见，对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查，查阅了相关资料，审查了《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固废污染防治设施竣工验收报告》（2024年2月）的编制内容，经过认真讨论评议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12月04日，注册地址位于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杜鹃路555号迈高（昆山）产业园2号厂房A7栋，公司租用昆山迈高工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筑面积为8667.82m<sup>2</sup>的1幢闲置厂房进行生产。项目预计年产汽车管轴类零件390万件、异型金属管类90万件。目前实际产能为：年产汽车管轴类零件390万件、异型金属管类90万件，项目水、气、声自主验收已完成。

公司已编制突发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于2021年8月20日取得苏州市昆山生态环境局备案表（备案编号：320583-2021-0321-L），公司环境风险等级为一般风险，厂区内配备有消防栓、灭火器、黄沙、吸附棉、雨排口截止阀等相关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企业已2023年04月18日进行了排污许可登记，有效期：2023年04月18日至2028年04月17日，登记编号：91320509669605546T001W。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3月，由江西南大融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于2020年4月13日取得环评批复（苏行审环评

[2020]40120号)。项目于2020年4月开工建设，2020年5月进行调试并试运行。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在完成新建项目后，于2020年7月完成水、气、声自主验收。

2024年2月在现场考察及资料收集基础上，形成了《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固废污染防治设施竣工验收报告》。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960万欧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固废投资约35万元），环保投资占比0.67%。

### （四）验收范围

建设项目批复的配套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 二、项目变更情况

无。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设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80平方米，位于厂房内东北角；一般工业固废贮存设施约15平方米，位于危废贮存设施西面。

项目含有油渣的滤袋、滤纸、油抹布、吸油棉、废清洗液、废切削液、废桶交由苏州市和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废油委托江苏兴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边角料、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江苏如宗意环保有限公司；生活垃圾一起由物业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公司制定了相关固废管理制度。危废贮存设施和一般固体废物设施均满足防风、防雨、防渗漏等措施。固体废物做到分类存放，落实了管理台帐、管理计划及申报登记和转移联单等制度。

## 四、验收结论

### （一）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企业能够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设了固废环境保护治理设施，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污染物得到了治理，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组依据《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固废污染防治设施竣工验收报告》（2024年02月）。验收组认为，组长单位在校对报告文字编制内容，确认可以公示后，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固体污染防治措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二）建议

1、确保本报告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到实处，切实履行“三同时”制度，确保固废环境保护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

2、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设备和环境保护措施发生变化，建设单位应及时按环保部门的要求另行申报。

### **五、后续要求**

1、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2、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进一步规范建设固废仓库，做好各类固体废物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并做好相应台账管理，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3、按照管理部门的要求，及时进行网上公示。

### **六、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024年2月3日

菲尔斯特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固废污染防治设施竣工验收签到表

2024.2.3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位	手机号码	签到
1	徐松山	菲尔斯特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13382470185	徐松山
2	Ceng Hong	菲尔斯特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912740808	Ceng Hong
3	姜明	苏州陆达福机械	副厂长	18606241888	姜明
4	李智全	昆山奥格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012699067	李智全
5	艾莉	菲尔斯特陆达福	工培	18816611111	艾莉
6					
7					
8					
9					
10					

# 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固废污染防治设施 竣工验收报告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项目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取得《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批复（苏行审环评[2020]40120 号）。项目预计年产汽车管轴类零件 390 万件、异型金属管类 90 万件。目前实际产能为：年产汽车管轴类零件 390 万件、异型金属管类 90 万件，项目水、气、声自主验收已完成，本次进行固废自主验收（原辅材料、设备、工况基本跟水、气、声自主验收时一致）。

#### 1.2 施工简况

公司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充分保证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项目建设过程中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于 2020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5 月进行调试并试运行。

2024 年 2 月在现场考察及资料收集基础上，形成了《菲尔斯陆达福机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固废污染防治设施竣工验收报告》。

公司邀请 2 位环保专家协助固废验收工作，并邀请第三方服务单位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工作组，于 2024 年 2 月 3 日在厂内召开验收会议，在勘查现场和对验收监测报告内容核查的基础上提出验收意见。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环保组织机构——环安课，由公司负责人直接领导，环安课配有 1 人，负责日常工作；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环保规章制度，具体如下。

环保管理制度清单	
项次	管理制度
1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2	分类管理制度
3	贮存管理制度
4	培训制度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已对危废堆场地面做防腐防渗地坪，设置导流沟、集液池，配备消防栓、灭火器、堵漏黄沙、吸附棉等应急物资及应急设施。

### (3) 环境监测计划

固废无监测计划。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项目不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该项目未设置卫生防护距离及大气环境防护距离，不涉及居民搬迁。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林地补偿、珍惜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等建设情况。

## 3 整改工作情况

专家现场评审时，发现废金属屑堆场较为混乱，放置废金属屑的容器未放在托盘上，存在废切削液泄漏风险，遂要求业主进行整改。企业整改措施如下：

业主将放置金属屑的箱子改成堆放于托盘上，并用铁丝网围住，禁止无关人员进入，且张贴相关固废标识牌。业主已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整改完成，现场如下：



整改后的废金属屑堆场现状